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1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6月1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滕用雄	80,160,000	14.42
2	滕用庄	48,620,000	8.75
3	滕用严	42,500,000	7.65
4	滕用伟	34,026,700	6.12
5	北京利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利福凌越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813,180	3.92
6	华实浩瑞（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泽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4,642,914	0.84
7	李春松	3,253,500	0.59
8	刘伟	2,348,500	0.42
9	刘文辉	2,240,000	0.40
10	徐焯和	2,100,000	0.3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1	滕用雄	80,160,000	17.35
2	北京利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利福凌越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813,180	4.72
3	滕用庄	12,155,000	2.63
4	滕用严	10,625,000	2.30
5	滕用伟	8,506,675	1.84
6	华实浩瑞（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泽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4,642,914	1.01
7	李春松	3,253,500	0.70
8	刘伟	2,348,500	0.51
9	刘文辉	2,240,000	0.48
10	徐炘和	2,100,000	0.4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